

攀枝花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 **文件**

攀疫指办发〔2020〕12号

攀枝花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疫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

关于推广使用“攀枝花健康码”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级各部门，各企事业单位：

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最大限度发现、监测、消除疫情输入、输出及扩散隐患，根据中央、省有关工作部署要求，现就运用大数据分析等方法支撑疫情防控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统一疫情防控信息采集平台

在全市范围内推广使用“攀枝花健康码”（“康养护照”APP）。将“攀枝花健康码”作为全市收集、分析、处理疫情防控大数据

信息的统一平台，实现一次申报、互认共享、全市通用。

二、加强“攀枝花健康码”推广应用

市国投集团公司作为“攀枝花健康码”（“康养护照”APP）的开发、使用、管理单位，要主动与各县（区）和相关部门沟通衔接，加大宣传推广力度，尽快提高“攀枝花健康码”（“康养护照”APP）的知晓率和使用率。市经济和信息化局（大数据中心）要主动与省大数据中心对接，实现“攀枝花健康码”（“康养护照”APP）与省上其他疫情防控信息平台功能兼容、数据整合。各县（区）政府、市级各有关部门要配合做好现有疫情防控信息收集平台的清理规范、对接互通、信息移交、数据共享等工作，避免重复采集、重复投入，切实减轻基层工作压力。

三、严格做好个人信息保护工作

市国投集团公司要严格落实中央网信办《关于做好个人信息保护利用大数据支撑联防联控工作的通知》（中网办发电〔2020〕5号）和国家、省有关规定，切实做好个人信息的安全保护，确保数据信息安全，严防侵害公民隐私和公共利益的行为发生。

四、严格落实安全防护监管责任

市国投集团公司要切实履行“攀枝花健康码”（“康养护照”APP）开发管理、推广使用和安全防护的主体责任，市经济和信息化局（大数据中心）、市康养产业发展局要切实履行“攀枝花健康码”推广应用的行业管理责任，市网信办、市公安局等部门要切实

实履行个人信息保护的监管责任，各县（区）和市级相关部门要明确分管领导和主管部门（科室），配合做好“攀枝花健康码”（“康养护照”APP）的宣传推广、应用培训和个人信息安全防护工作。新冠肺炎疫情解除后，“攀枝花健康码”（“康养护照”APP）其他功能的宣传、推广和使用监管由市发展改革委（市康养产业发展局）牵头负责。

请各县（区）、市级各部门、各企事业单位于3月9日反馈联络员名单（联系人：陈宏涛，联系方式，18982338192，邮箱：476788545@qq.com）。

- 附件：1. 各县（区）、各单位联络员名单
2. 攀枝花健康码服务咨询联系名单
3. 攀枝花健康码操作手册

攀枝花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
应急指挥部办公室（代章）

2020年3月6日

附件 1

各县（区）、各单位联络员名单

账号（手机号）	姓名	单位名称	联系地址

附件 2

攀枝花健康码服务咨询联系名单

县（区）	服务人员姓名	联系方式
市级部门	江 勇	18200130138
	唐吉聪	15884532262
	王 跃	13518123421
东 区	余 江	18584097178
西 区	郑莉莉	18608120905
仁和区	张北英	13547833464
米易县	王 果	17380106231
盐边县	李国平	18982345333
攀西科技城管委会	王 勇	18008032998
钒钛新城管委会	郑名扬	18708137459

市大数据中心负责人电话：钟珑钰 15984583858

王 跃 13518123421

客户服务热线：0812—3123055；0812—3889777。

技术支持 QQ 群：1072045400

技术支持微信群：



附件 3

攀枝花健康码使用手册

一、“康养护照”APP 健康码申报

(一) 使用场所。

全市各社区、村镇、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公共场所、各行业服务场所。

(二) 使用主体。

广大市民、外地来攀人员。

(三) 系统目标。

便于过往人员进行体温上报及疫情防控信息上报登记。

(四) 使用方法。

居民	
	使用安卓系统的手机扫描“康养护照二维码”下载；或在微信中打开二维码长按并选择“识别图中的二维码”，按照提示下载 APP 并完成安装；或在“应用商场”搜索“康养护照”下载安装。
	居民打开 APP 输入手机号点击“获取验证码”；输入“验证码”点击确认登录。

	<p>在申领“电子健康通行”界面完善“个人信息”并点击“领取健康卡”</p>
	<p>点击右上角红色区域，即可获得“电子健康码”</p>
	<p>出示“个人健康码”可实现扫码通行、档案查询等功能。</p>

二、“康养护照服务端”APP 扫码通行

(一) 使用场所。

居民社区、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公共场所、各行行业服务场所出入口。

(二) 使用主体。

负责登记的工作人员（以下简称测温员）。

(三) 系统目标。

出入人员信息扫码快速登记，代替纸质登记

(四) 使用方法。

测温工作人员	
	<p>测温员使用安卓系统的手机扫描“康养护照服务端二维码”下载；或在微信中打开二维码长按并选择“识别图中的二维码”，按照提示下载 APP 并完成安装；或在“应用商店”搜索“康养护照服务端”下载安装。</p>
	<p>测温员在此界面，输入手机号（账户）后验证“验证码”，点击“登录”进入主界面。</p>

	<p>测温员在该界面可实现健康码“扫码通行”、过卡人员身份证信息快速登记、出入记录查看、辖区人员管理等功能。</p>
	<p>选择“身份证登记”将进入此界面，通过“输入身份证号码”、“NFC 识别”、“蓝牙读卡器”三种方式实现登记。</p>
	<p>进入“身份证登记页面”后，在“个人信息”完善过卡人员信息；“扫码通行”扫描个人健康码后，获得相关权限的测温员可在该页面查看过卡人员相关信息。</p>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攀枝花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办公室

2020年3月6日印发
